簽 於教務處 年 月 日

主旨：職 擬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申請育嬰留職停薪一案，希　鈞長惠予同意。

說明：

一、職之 子(女) ( 年 月 日出生)，希能於幼兒黃金時期陪伴幼子成長，爰擬請准予依據教育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辦理育嬰留職停薪。

二、檢附戶籍謄本及聘書影本各１份。

擬辦：本案如奉核可後，依規辦理育嬰留職停薪相關事宜，當否？簽請核示。

　　　　敬陳

校長

會辦單位：教務處、總務處出納組、人事室、會計室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第一層決行 | | |
| 承辦單位 | 會辧單位 | 決行 |
|  | | |